

11. 报价表及情况汇总表（必须提供）

以下报价为最高限价，具体会议价格由采购人与定点供应商在最高限价以下商定。

报价表

项目名称	数量	①住宿费（元/人/天）	②伙食费（元/人/天）	③其他费用（会议室使用费）（元/人/天）	合计金额（元/人/天）④=①+②+③	申请的所在区域（市本级或县级）
桂林市党政机关 <u>一</u> 类会议定点场所服务	1 项	380	140	80	600	阳朔（桂林市）
桂林市党政机关 <u>二</u> 类会议定点场所服务	1 项	310	130	60	500	阳朔（桂林市）
桂林市党政机关 <u>三</u> 类会议定点场所服务	1 项					
服务期：2025 年 11 月 6 日-2027 年 8 月 31 日						
说明： 1. 供应商报价应包含每人每天的会议接待费用应包含住宿费、伙食费、其他费用【会议室使用费（会议笔、纸、茶水基本服务）】三项费用总和（以上费用均含税金）。实行综合定额控制，在综合定额内据实支付。 2. 以上一类、二类、三类会议的综合报价供应商均须作出明确响应，且各类会议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申请所在区域规定的相应定额标准上限，否则申请文件无效。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25 年 11 月 13 日

